

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价报告

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	执法监督检查			项目年份	2024			
项目主管部门(单位)	江苏省苏州市人民检察院							
市级预算执行情况 (万元)	年初预算数	当年使用上年结余、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		财政拨款数	指标结余数	指标结余收回数		
	250	0		250	0	0		
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(万元)	财政拨款数	实际支付数	资金结余、结转数		其中:			
					结转数	财政收回数		
	250	224.15	25.85		0	25.85		
项目资金构成(详细列出各子项目名称和金额)								
子项名称		调整预算数(万元)			实际支出数(万元)			
合计		250			224.15			
执法监督检查		250			224.15			
项目	类别	指标名称	目标值	权重	实际完成值	自评分		
项目绩效实现情况(82分)	决策目标	立项依据充分性	充分	0.5	100%	0.5		
		立项程序规范性	规范	0.5	100%	0.5		
		绩效目标合理性	合理	0.5	100%	0.5		
		绩效指标明确性	明确	0.5	100%	0.5		
		预算编制科学性	科学	0.5	100%	0.5		
		资金分配合理性	合理	1	100%	1		
过程目标	预算执行率	=100%	8	89.66%	3.86			
	资金到位率	100%	0.5	100%	0.5			

		资金使用合規性	合规	2	100%	2
		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1	100%	1
		制度执行有效性	有效	2	100%	2
产出目标		工作任务完成率	=100%	10	100%	10
		刑事“案件比”	<=1.2 无	10	1.2 无	10
		群众来信七日内回复率	=100%	10	100%	10
效益目标		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办案质效提升的程度	较大	17.5	100%	17.5
		满意度目标	检察院工作报告赞成率	>=98	17.5	99
合计					77.86	

填表说明: 1. “年初预算数”填预算批复数; “当年使用上年结余、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”填当年使用上年结余、结转数以及追加或追减预算数; “财政拨款数”填财政部门实际拨付的款项数; “实际支付数”填资金实际支付到最终使用者的数额; “结转数”填结转以后年度使用的资金数; “财政收回数”填财政部门收回的资金数。指标结余数=年初预算数+当年使用上年结余、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-财政拨款数; 计划结余数=财政拨款数-实际支付数=计划结转数+财政收回数。2. “决策”、“过程”类指标每个指标的权重值固定, “产出”、“效益”、“满意度”指标权重值是根据指标数量将每类指标总分值分摊到各项指标, 即各项指标分值=每类指标总分值/该类指标个数。3. 各项数据采集的时间节点均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。4. 定性指标根据实际完成情况按照 100%、80%、60%、40%、20%、0 六级权重予以评分。定量指标评分规则: “产出”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, 完成 100%~130% 得权重值满分, 超过 130% 的每超过 1% 扣权重值 1%; “决策”、“过程”、“满意度”类指标以 100% 为满分; “效益”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, 完成 100%~200% 得权重值满分, 超过 200% 的每超过 1% 扣权重值 1%; 五类指标的所有指标实际完成值每低于目标值 1 个百分点相应扣减权重值的 5%; 某项指标无法提供具体数值, 且无说明, 得 0 分。

项目基本情况

项目概况	反映检察机关履行检察职能所发生的相关差旅、专家咨询、文书印刷等支出, 保障办案流程的顺利进行。
项目总目标	检察机关在职责范围内进行监督检查工作, 履行好检察职能, 办好每一个案件, 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公平正义, 提升司法公信力。

年度绩效目标	检察机关在职责范围内进行监督检查工作，履行好检察职能，办好每一个案件，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公平正义，提升司法公信力。
项目实施情况	按照业务部门干警的办案需求予以全面保障。
项目管理成效	办案质效得到人大代表的高度肯定，检察官办案需求得到全面保障。
项目管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	无
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的建议	无